



桐青工艺

NEEQ:838905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JIANGXI TOQINE METAL CRAFTS CORPORATION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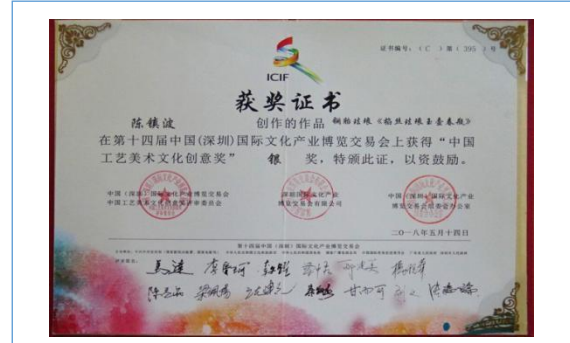
半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1. 公司于2018年2月获得“2017-2018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荣誉称号。



2. 公司董事长陈镇波创作得“铜胎插丝珐琅玉壶春瓶”在第十四届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上获得银奖。



3. 公司于2018年5月19日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



4. 2018年6月,公司与GRAND MAITREYA基金会(蒙古)签署的《蒙古国乌兰巴托54米高铜佛像安装合同》,合同总金额12,470,000元人民币。

目录

声明与提示.....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2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3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15
第七节 财务报告	18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3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景观雕塑	指	景观雕塑，是指结合景观设计要求，设计创作园林景观雕塑模型，以铜质材料铸造而成固定陈列于城市园林和广场的铜质雕塑品，产品具有独创性。
宗教用品类	指	包括佛像、香炉、法器等相关的铜质工艺品
银器	指	以白银为原料制成的器皿、首饰、摆件等金属工艺品。有的全部以银制成；有的以木、瓷等为胎，外面包银；有的在银器上镶嵌珠玉；还有的为铜胎镀银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镇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筱芳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是否审计	☐ 是 ☒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档案室
备查文件	1. “2017-2018 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 证书 2. “铜胎插丝珐琅玉壶春瓶” 获奖证书 3. 《蒙古国乌兰巴托 54 米高铜佛像安装合同》 4.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5.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6. 公司三会文件及公告文件的原件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XI TOQINE METAL CRAFTS CORPORATION LIMITED
证券简称	桐青工艺
证券代码	838905
法定代表人	陈镇波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长堍外商投资工业区工业三路 19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陈欢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否
电话	0791-87122589
传真	0791-87122500
电子邮箱	huanc@jx-yj.com
公司网址	www.jx-yf.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南昌市新建区长堍外商投资工业区工业三路 19 号 邮编：3301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档案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2 年 1 月 4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2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C243 工艺美术品制造-C2432 金属工艺品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工艺美术品、城市雕塑、铸铜工艺品、金、银、珐琅工艺品及其它艺术品设计、生产、加工、销售、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3,5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陈镇波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陈镇波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22733914328H	否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外商投资工业区	否
注册资本（元）	23,5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长城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0,401,467.78	109,023,431.56	-17.08%
毛利率	23.77%	17.32%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30,287.91	5,157,498.82	-4.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45,712.91	5,157,548.82	-6.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32%	8.1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22%	8.13%	-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22	-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34,088,043.62	233,982,582.35	0.05%
负债总计	153,668,237.34	158,493,063.98	-3.0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419,806.28	75,489,518.37	6.5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42	3.21	6.5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5.65%	67.7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1.09	1.03	-
利息保障倍数	4.26	5.49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1,800.82	18,974,605.00	-66.95%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9	10.61	-
存货周转率	0.60	0.88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05%	-25.2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7.08%	227.43%	-
净利润增长率	-4.41%	--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3,500,000	23,500,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六、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20,076,853.13		8,028,705.2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076,853.13	-	8,028,705.24
应付账款	13,414,697.50		11,747,990.38	
应付票据	4,000,000.00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414,697.50		11,747,990.38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 1、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工艺品制造行业，公司主营业务为工艺美术品、城市雕塑、铸铜工艺品、金、银、珐琅工艺品及其它艺术品设计、生产、加工、销售，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公司拥有 1 项发明专利。客户群体主要是景观雕塑、寺庙和国内外雕塑艺术家等，主要销售渠道为投标，洽谈和网络销售。公司通过设计、生产和安装铜、金、银、珐琅工艺品等获取收入和利润。
- 2、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0,401,467.78 元，较上年同期 109,023,431.56 元同比下降了-17.08%；营业成本 68,913,200.99 元，较上年同期 90,139,207.64 元下降了 23.55%；实现净利润为 4,930,287.91 元。上述变化主要原因系印度“帕特尔”雕塑按工程进度结算较上年同期确认收入减少所致，另公司新签订的订单预计将在下半年发货并结算实现收入，如：GRAND MAITREYA 基金会（蒙古）“蒙古国乌兰巴托 54M 高铜佛像安装工程”等。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为 6,271,800.82 元，较上年同期 18,974,605.00 元下降-66.95%，其主要原因系印度“帕特尔”雕塑回款速度较慢及往来款减少所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234,088,043.62 元，较本期期初 233,982,582.35 元增长 0.05%；负债总额为 153,668,237.34 元较本期期初 158,493,063.98 元下降-3.04%；净资产总额为 80,419,806.28 元较期初 75,489,518.37 元增长 6.53%

三、 风险与价值

1.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第一大股东陈镇波持有 1255.4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 53.42%，为公司控制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其同时还担任董事长、法人代表，对公司经营管理具有较大的影响力，若其利用控股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发展战略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影响公司的决策性和合理性，可能会损坏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及风险管理效果：

完善三会治理机制，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认真学习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各项规章制度履行股东权利，保证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合法权利不受侵害。

2. 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铜，铜价大幅上涨情况时，不仅增加了产品的生产成本，同时产品的销售价格上涨，降低了市场需求，给公司带来了一定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超大型合同价格采用成本加成法，产品价格随铜价波动，其他小型合同公司主要根据行业经验判断，综合铜材料的最低库存法、订单需要量及铜价未来波动情况预测确定采购量，从而规避铜价上下波动的风险。

3. 自主创意设计风险

公司小件产品均是由产品研发中心创意、设计和制作，形成了桐青的品牌。但大型雕塑及中小型雕塑均是由著名雕塑家创意、设计，桐青公司负责制模、铸造、整修、表面处理及运输安装。如雕塑家选择其他厂家，公司生产经营会受到较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1)引进各类人才，加强自身创意、设计、制作的能力；

(2)和雕塑家建立更深层次的合作。

4. 资产抵押导致公司经营不稳的风险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将部分资产抵押给银行获取流动资金贷款。如不能按时还本付息，银行可采取强制措施，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该措施：公司要多渠道融资，全方位解决公司所需资金。

四、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公司诚信经营，依法纳税，尽全力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	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	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6. 其他	82,004,800	70,000,000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一、为避免潜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 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其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

联的第三方。

2.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有效。

3.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4. 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关于避免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承诺》和《关于保证公司独立性，避免、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三、公司临时建筑未办理房产证，存在被主管部门处罚的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陈镇波对此事项作出承诺，如有关部门就公司相关建设所需证照事项需公司缴纳罚款，本人将承担对公司因此产生相应的损失。公司承诺一旦完成了大型订单，将拆除临时建筑。

经核查在报告期内均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三)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冻结	1,380,000.00	0.59%	开具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抵押	37,697,837.09	16.10%	贷款抵押物
无形资产	抵押	2,328,337.10	0.99%	贷款抵押物
总计	-	41,406,174.19	17.68%	-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1,154,750	47.47%	0	11,154,750	47.4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138,500	13.36%	0	3,138,500	13.36%
	董事、监事、高管	3,992,750	16.99%	0	3,992,750	16.99%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345,250	52.53%	0	12,345,250	52.5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415,500	40.07%	0	9,415,500	40.07%
	董事、监事、高管	11,978,250	50.97%	0	11,978,250	50.9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3,500,000	-	0	23,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陈镇波	12,554,000	0	12,554,000	53.42%	9,415,500	3,138,500
2	南昌建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3,324,000	0	3,324,000	14.15%	262,000	3,062,000
3	共青城丰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03,000	0	2,103,000	8.95%	0	2,103,000
4	黎红园	1,003,000	0	1,003,000	4.27%	0	1,003,000
5	魏运水	817,000	0	817,000	3.48%	612,750	204,250
合计		19,801,000	0	19,801,000	84.27%	10,290,250	9,510,750
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上述前 5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陈镇波。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陈镇波持有公司 53.42%的股权，并担任公司的董事长。

陈镇波，男，1954 年 6 月 24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 年 10 月至 1977 年 9 月于南昌铜工艺品厂工作；1977 年 10 月至 1981 年 2 月于景德镇陶瓷学院读书；1981 年 2 月至 1991 年 2 月于南昌铜工艺品厂任副厂长，1991 年 2 月至 1993 年 10 月于南昌裕丰工艺品厂任厂长；1993 年 10 月至 2003 年 12 月于江西裕丰金属工艺品厂任厂长；2003 年 12 月至 2016 年 4 月，担任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98 年 10 月被南昌市委组织部评定为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为江西省十一届政协委员。当选为中国铸造协会艺术铸造分会理事长，江西省铸造协会会长。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化。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陈镇波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54.6.24	本科	2016.4.8-2019.4.7	是
连恺	董事	男	1959.7.23	高中	2016.4.8-2019.4.7	是
魏运水	董事	男	1956.12.12	高中	2016.4.8-2019.4.7	否
高飞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1970.9.11	高中	2016.4.8-2019.4.7	是
许智	董事	男	1968.2.19	高中	2016.4.8-2019.4.7	是
张继斌	董事	男	1973.8.28	大专	2016.4.8-2019.4.7	是
邹建明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1967.12.13	高中	2016.4.8-2019.4.7	是
万文华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1968.10.28	高中	2016.4.8-2019.4.7	是
方宏莉	董事	女	1984.10.10	大专	2016.4.8-2019.4.7	是
熊建兵	监事	男	1971.10.11	高中	2016.4.8-2019.4.7	是
袁平	监事会主席	男	1972.4.19	高中	2016.4.8-2019.4.7	是
魏海兵	监事	男	1982.10.27	大专	2016.4.8-2019.4.7	是
陈欢	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男	1983.9.16	硕士	2016.4.8-2019.4.7	是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总经理陈镇波与董事会秘书陈欢为父子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陈镇波	董事长兼总经理	12,554,000	0	12,554,000	53.42%	0
连恺	董事	356,000	0	356,000	1.52%	0
魏运水	董事	817,000	0	817,000	3.48%	0
高飞	董事兼总经理助理	363,000	0	363,000	1.54%	0
许智	董事	398,000	0	398,000	1.69%	0
张继斌	董事	-	0	-	-	0

邹建明	董事兼副总经理	712,000	0	712,000	3.03%	0
万文华	董事兼副总经理	408,000	0	408,000	1.74%	0
方宏莉	董事	-	0	-	-	0
熊建兵	监事	363,000	0	363,000	1.54%	0
袁平	监事会主席	-	0	-	-	0
魏海兵	监事	-	0	-	-	0
合计	-	15,971,000	0	15,971,000	67.96%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44	44
销售人员	8	8
财务人员	4	4
技术人员	105	105
生产人员	354	354
员工总计	515	51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23	23
专科	51	51
专科以下	440	440
员工总计	515	51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无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5,385,505.16	15,766,693.55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二）	44,791,406.82	20,076,853.13
预付款项	五、（三）	2,176,878.53	3,356,959.85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五、（四）	2,422,489.70	571,724.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109,821,224.22	121,146,008.42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64,597,504.43	160,918,239.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五、（六）	66,500,044.89	69,608,341.06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五、（七）	2,328,337.10	2,362,515.8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八)	-	225,629.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九)	346,672.20	252,370.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	315,485.00	615,48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490,539.19	73,064,342.74
资产总计		234,088,043.62	233,982,582.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一)	70,000,000.00	8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十二)	12,447,463.71	17,414,697.50
预收款项	五、(十三)	60,241,165.84	47,941,621.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四)	3,815,749.54	4,564,254.33
应交税费	五、(十五)	2,342,076.79	3,763,854.09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六)	2,494,783.88	2,384,139.23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51,341,239.76	156,068,566.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五、(十七)	2,326,997.58	2,424,497.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26,997.58	2,424,497.58
负债合计		153,668,237.34	158,493,063.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八)	23,500,000.00	23,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十九)	31,789,050.41	31,789,050.4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二十)	2,989,347.81	2,496,319.02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一)	22,141,408.06	17,704,148.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419,806.28	75,489,518.37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80,419,806.28	75,489,518.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4,088,043.62	233,982,582.35

法定代表人：陈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欢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筱芳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二十二)	90,401,467.78	109,023,431.56
其中：营业收入		90,401,467.78	109,023,431.56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84,944,668.53	102,307,979.8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二)	68,913,200.99	90,139,207.64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三)	1,254,574.56	702,649.68
销售费用	五、(二十四)	1,754,445.31	1,126,398.40
管理费用	五、(二十五)	7,457,407.91	7,507,450.39
研发费用	五、(二十六)	2,878,856.72	0
财务费用	五、(二十七)	2,057,507.96	2,003,854.98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八)	628,675.08	828,418.74
加：其他收益	五、(二十九)	97,500.00	167,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54,299.25	6,882,951.73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	-	5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54,299.25	6,882,901.73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一）	624,011.34	1,725,402.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30,287.91	5,157,498.8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4,930,287.91	5,157,498.8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30,287.91	5,157,498.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30,287.91	5,157,498.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30,287.91	5,157,498.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22

法定代表人：陈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欢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筱芳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5,710,117.40	94,017,378.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548.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1,774,920.54	9,090,12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543,586.83	103,107,499.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569,512.01	46,952,861.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17,034.74	17,214,744.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62,568.60	3,509,898.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二）	8,122,670.66	16,455,39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71,786.01	84,132,89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1,800.82	18,974,605.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857,400.28	1,548,852.20

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400.28	1,548,852.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400.28	-1,548,852.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8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	8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8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1,454.10	2,162,819.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三）		61,943,116.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701,454.10	152,105,936.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01,454.10	-67,105,936.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865.17	140.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1,188.39	-49,680,042.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86,693.55	63,949,816.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5,505.16	14,269,773.35

法定代表人：陈镇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欢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筱芳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否	(二). 1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3.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

1、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调整报表格式，本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调整列示如下：

1)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2) 利润表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行项目、“营业外支出”行项目核算内容调整”。

二、 报表项目注释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长堽外商投资工业区

营业期限：自2002年1月4日至长期

股本：人民币2,3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陈镇波

（二）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金属工艺品制造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工艺美术品、城市雕塑、铸铜工艺品、金、银、珐琅工艺品及其它艺术品设计、生产、加工、销售、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历史沿革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于 2001 年 12 月由自然人陈镇波、徐书秀、林丽娃、马甄龙、熊会英、邹银凤、黄小妹、邹国华、游莉萍、刘敏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2001 年 12 月 27 日，江西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实收资本进行审验并出具了（2001）安达公司验字第 3031 号验资报告，2002 年 1 月 4 日取得了新建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于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实收资本比例(%)
陈镇波	583,000.00	58.30
徐书秀	54,000.00	5.40
林丽娃	38,000.00	3.80
马甄龙	54,000.00	5.40
熊会英	38,000.00	3.80
邹银凤	38,000.00	3.80
黄小妹	23,000.00	2.30
邹国华	46,000.00	4.60
游丽萍	23,000.00	2.30
刘敏	103,000.00	10.3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2016 年 3 月 23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止经审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 55,289,050.41 元投入，按 2.3527: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2,3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2,350.00 万元，由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分别持有，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 31,789,050.41 元转为资本公积。

2016 年 4 月 13 日，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122733914328H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经过历次转让和增资后，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股本比例(%)
陈镇波	12,554,000.00	53.42

南昌建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24,000.00	14.15
共青城丰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3,000.00	8.95
黎红园	1,003,000.00	4.27
魏运水	817,000.00	3.48
共青城红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6,000.00	3.13
邹建明	712,000.00	3.03
万文华	408,000.00	1.74
许智	398,000.00	1.69
高飞	363,000.00	1.54
付利学	363,000.00	1.54
熊建兵	363,000.00	1.54
连恺	356,000.00	1.52
合计	23,500,000.00	100.00

（四）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本公司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2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制，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四）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被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并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合并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合并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母公司应当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企业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企业持有的表决权足以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企业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1、企业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2、企业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3、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4、企业应考虑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当表决权不能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时，如仅与被投资方的日常行政管理活动有关，并且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由合同安排所决定，本公司需要评估这些合同安排，以评价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够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本公司可能难以判断其享有的权利是否足以使其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在这种情况下，本公司应当考虑其具有实际能力以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证据，从而判断其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公司应考虑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1、本公司能否任命或批准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

2、本公司能否出于其自身利益决定或否决被投资方的重大交易。

3、本公司能否掌控被投资方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成员的任命程序，或者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手中获得代理权。

4、本公司与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或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中的多数成员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本公司与被投资方之间存在某种特殊关系的，在评价本公司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应当适当考虑这种特殊关系的影响。特殊关系通常包括：被投资方的关键管理人员是企业的现任或前职工、被投资方的经营依赖于本公司、被投资方活动的重大部分有本公司参与其中或者是以本公司的名义进行、本公司自被投资方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或享有可变回报的收益远超过其持有的表决权或其他类似权利的比例等。

本公司在判断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时，应当确定其自身是以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还需要确定其他方是否以其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

本公司通常应当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整体进行判断。但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本公司应当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以下简称“该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单独主体），进而判断是否控制该部分（单独主体）。

1、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2、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一致。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后，由母公司编制。

母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

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九）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十）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

-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B、持有至到期投资；
- C、应收款项；
-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E、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标准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5、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的确认标准为：因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偿债义务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和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其他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	1.00

1 至 2 年	8.00	8.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十三）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盘盈、盘亏结果，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计入当期损益。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差额作相应处理。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投资成本的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如果是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应当冲减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债务性证券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并根据不同情况分别作出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至少一项其他交易的发生；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应按照以下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a、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c、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d、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证券发行直接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所发行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应当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投资成本，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应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②损益调整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

权益法下，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以下因素：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

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联营企业。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②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计价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方法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本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期末，本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

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a、购入的固定资产，以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交纳的有关税金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计价；

b、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

d、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根据这些后续支出是否能够提高相关固定资产原先预计的创利能力，确定是否将其予以资本化；

e、盘盈的固定资产，按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按该项资产的新旧程度估计的价值损耗后的余额，作为入账价值。如果同类或类似固定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入账价值；

f、接受捐赠的固定资产，按同类资产的市场价格，或根据所提供的有关凭证计价；接受捐赠固定资产时发生的各项费用，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3、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公司提供经济效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20	3	4.85
生产用具	5-10	3	9.70-19.40
运输工具	5	3	19.40
工艺展览品	30	35	2.17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3	19.40

4、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发生可能存在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以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的减值迹象，包括：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本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

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

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生物资产核算方法

本公司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消耗性生物资产。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

（二十）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原则：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

括以下情形：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的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二十一）商誉

1、商誉的确认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2、商誉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终了时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果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进行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子公司筹建费用在子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二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本公司在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1)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属于下列三种情形之一的，视为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①在财务报告批准报出之前本公司已确定应支付的薪酬金额。②该短期利润分享计划的正式条款中包括确定薪酬金额的方式。③过去的惯例为本公司确定推定义务金额提供了明显证据。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本公司按照规定的折现率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1)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2)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相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四)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二十五)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

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六）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

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二十七）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收入确认时点及计量方法

①公司小件产品的销售，以小件产品运离仓库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②公司大件产品的销售，以客户验收确认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③个别特大件产品，项目工程耗时较长，超出一个会计年度，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本期如莲花僧项目和帕特尔铜像项目。

2、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本公司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本公司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照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二十八）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如果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当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递延收益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三十）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

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一）终止经营及持有待售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3、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三十二）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三十三）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公司之间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十四）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十五）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无前期会计差错变更。

（三十六）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三、利润分配

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以下顺序及规定分配：

A、弥补亏损
B、按 10%提取盈余公积金
C、支付股利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之和计算缴纳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之和计算缴纳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6000429），有效期 3 年，即 2017 年-2019 年享受所得税税率为 15%税收优惠政策。

五、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128.60	197,528.85
银行存款	3,989,376.56	10,089,164.70
其他货币资金	1,380,000.00	5,480,000.00
合计	5,385,505.16	15,766,693.55

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
保函保证金	1,380,000.00
合计	1,380,000.00

1、期末货币资金中超过 3 个月到期的非现金等价物 1,380,000.00 元。

(二)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8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063,717.18	100.00	2,272,310.36	4.83	44,791,406.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47,063,717.18	100.00	2,272,310.36	4.83	44,791,406.82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753,409.65	100.00	1,676,556.52	7.71	20,076,853.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1,753,409.65	100.00	1,676,556.52	7.71	20,076,853.13
----	---------------	--------	--------------	------	---------------

2、应收账款种类说明：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0,606,806.80	86.28	406,068.07	18,511,553.37	85.09	185,115.53
1至2年	4,138,627.99	8.79	331,090.24	612,751.12	2.82	49,020.09
2至3年	481,195.73	1.02	144,358.72	1,299,048.94	5.97	389,714.68
3至4年	892,586.66	1.90	446,293.33	554,700.00	2.55	277,350.00
4至5年	351,000.00	0.75	351,000.00	551,706.22	2.54	551,706.22
5年以上	593,500.00	1.26	593,500.00	223,650.00	1.03	223,650.00
合计	47,063,717.18	100	2,272,310.36	21,753,409.65	100.00	1,676,556.52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 例%
Larsen&Toubro Limited	货款	39,406,355.80	1 年以内	83.73
中铁十六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2,495,128.00	1 至 2 年	5.30
四川省阿坝州马尔康县昌列寺管理委员会	货款	764,000.00	1 至 2 年	1.62
杭州铜天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700,796.00	3 至 4 年	1.49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674,500.00	1 年以内	1.43
合计	--	44,040,779.80	--	93.57

4、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

5、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情况。

6、应收账款变动原因主要系印度项目应收货款增加所至。

7、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8 年 1-6 月	2017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5,753.84	809,785.79
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三)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68,961.35	85.86	3,303,585.81	98.41
1 至 2 年	271,982.14	12.49	25,749.04	0.77
2 至 3 年	8,310.04	0.38	11,593.78	0.35
3 年以上	27,625.00	1.27	16,031.22	0.48
合计	2,176,878.53	100.00	3,356,959.85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发生时间
北京盛世云泽工贸有限公司	货款	1,380,368.49	1年以内
江西洪客隆百货投资有限公司	货款	207,200.00	1年以内
珠山区昌瑞隆改性石膏粉经销部	货款	164,400.00	1年以内、1至2年
江西江宸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102,000.00	1年以内、1至2年
中铁十六局集团公司	货款	84,475.00	1至2年
合计		1,938,443.49	—

3、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

4、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情况。

5、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超过一年且重大的预付款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珠山区昌瑞隆改性石膏粉经销部	105,200.00	1至2年

注：上述单位超过一年以上未结算的原因系采购原材料数量大而预付的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8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61,327.35	100.00	38,837.65	1.58	2,422,489.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61,327.35	100.00	38,837.65	1.58	2,422,489.70
----	--------------	--------	-----------	------	--------------

类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7,641.07	100.00	5,916.41	1.02	571,724.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77,641.07	100.00	5,916.41	1.02	571,724.66

2、其他应收款种类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64,407.69	92.00	22,644.08	575,641.07	99.65	5,756.41
1至2年	194,919.66	7.92	15,593.57	2,000.00	0.35	160.00
2至3年	2,000.00	0.08	600.00	-	-	-
3至4年				-	-	-
4至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2,461,327.35	100.00	38,837.65	577,641.07	100.00	5,916.41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原值	期初账面原值
备用金等	1,866,446.66	509,392.18
其他	594,880.69	68,248.89
合计	2,461,327.35	577,641.07

注：其他主要系出口退税补贴

4、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594,880.69	1年以内	24.17

肖岗	备用金	290,000.00	1年以内、1至2年	11.78
殷善林	备用金	208,000.00	1年以内	8.45
胡显友	备用金	204,166.00	1年以内	8.29
陈红欢	备用金	200,000.00	1年以内	8.13
合计	—	1,497,046.69	—	60.82

5、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情况。

6、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8年1-6月	2017 年度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921.24	4,776.41

7、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五) 存货

1、存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48,230.03		6,748,230.03	8,012,064.40		8,012,064.40
低值易耗品	447,570.26		447,570.26	447,570.26		447,570.26
库存商品	72,983,938.41		72,983,938.41	65,958,601.37		65,958,601.37
在产品	29,641,485.52		29,641,485.52	46,727,772.39		46,727,772.39
合计	109,821,224.22		109,821,224.22	121,146,008.42	-	121,146,008.42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六)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工具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工艺展览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8,897,801.18	16,338,094.09	1,739,159.79	2,640,375.78	4,686,421.49	15,889,606.32	110,191,458.65
2. 本期增加金额	-	208,594.45		11,405.79		-	220,000.24
(1) 购置	-	208,594.45		11,405.79		-	220,000.2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更新改造							
(3) 合并范围变化							
4. 期末余额	68,897,801.18	16,546,688.54	1,739,159.79	2,651,781.57	4,686,421.49	15,889,606.32	110,411,458.8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339,181.26	11,086,040.56	1,299,347.93	1,731,587.14	1,768,358.10	1,358,602.60	40,583,117.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798,638.66	1,034,710.74	60,217.80	114,226.05	154,678.46	165,824.70	3,328,296.41
(1) 计提	1,798,638.66	1,034,710.74	60,217.80	114,226.05	154,678.46	165,824.70	3,328,296.4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处置或报废	-				-	-	
（2）更新改造							
（3）合并范围变化							
4. 期末余额	25,137,819.92	12,120,751.30	1,359,565.73	1,845,813.19	1,923,036.56	1,524,427.30	43,911,414.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759,981.26	4,425,937.24	379,594.06	805,968.38	2,763,384.93	14,365,179.02	66,500,044.89
2. 期初账面价值	45,558,619.92	5,252,053.53	439,811.86	908,788.64	2,918,063.39	14,531,003.72	69,608,341.06

注：因抵押造成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具体详见附注五、（三十四）。

(七)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98,227.00	3,398,22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398,227.00	3,398,227.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35,711.14	1,035,711.14
2. 本期增加金额	34,178.76	34,178.76
(1) 计提	34,178.76	34,178.7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69,889.90	1,069,889.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28,337.10	2,328,337.10
2. 期初账面价值	2,362,515.86	2,362,515.86

注：因抵押原因造成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项目具体详见附注五、(三十四)。

(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出口保险费	225,629.88		225,629.88		-

合计	225,629.88		225,629.88		-
----	------------	--	------------	--	---

注：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的“短期出口信用保险特定合同保险单”，本保险单保险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 2018 年 5 月 13 日止。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11,148.00	346,672.20	1,682,472.93	252,370.94
合计	2,311,148.00	346,672.20	1,682,472.93	252,370.94

（十）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	315,485.00	615,485.00
合计	315,485.00	615,485.00

（十一）短期借款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80,000,000.00

1、抵押借款系公司以自有房产、土地及陈镇波以自有住宅一套（产权证号：洪房权证红谷滩新区字第 1000240163 号）提供抵押，自有房产、土地抵押物价值具体详见附注五、（三十四），同时陈镇波、李小兰、陈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十二）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货款	9,137,610.71	8,812,083.09
工程及设备款	3,309,853.00	3,909,853.00
其他		692,761.41
合计	12,447,463.71	13,414,697.50

1.1、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1.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应付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1.3、本账户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西辉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904,472.00	交易尚未完成
合计		--

2) 应付票据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十三) 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18 年 6 月 30 日	比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1 年以内	24,279,359.36	40.30	21,653,441.72	45.17
1 至 2 年	16,851,916.95	27.97	11,932,953.23	24.89
2 至 3 年	5,654,663.23	9.39	9,590,040.00	20.00
3 至 4 年	9,290,040.00	15.42	4,765,186.30	9.94
4 至 5 年	4,165,186.30	6.92		
合计	60,241,165.84	100.00	47,941,621.25	100.00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4、本账户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上海静安寺	34,006,137.94	56.45	1 年以内、及 1 年以上
惠州阳光新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210,256.40	15.29	1 至 2 年
GRAND MAITREYA 基金会（蒙古）	5,015,744.45	8.33	1 年以内
上海恭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186,510.37	3.63	1 年以内
THE SCULPTURE FOUNDATION, INC	1,111,210.08	1.84	1 年以上
合计	51,529,859.24	85.54	--

5、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超过一年且重大的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发生时间
上海静安寺	货款	24,006,137.94	1年以上
惠州阳光新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货款	9,210,256.40	1至2年
上海恭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2,186,510.37	1年以上
THE SCULPTURE FOUNDATION, INC	货款	1,111,210.08	1年以上

合计		36,514,114.79	
----	--	---------------	--

注：上海静安寺其为公司长期合作的伙伴，合作模式为对方先打钱，待对方需要才进行合同签订或产品制作，其他单位系暂未发货所至。

（十四）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564,254.33	12,380,235.86	13,128,740.65	3,815,749.5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88,294.09	1,188,294.09	
合计	4,564,254.33	13,568,529.95	14,317,034.74	3,815,749.54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付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64,254.33	11,221,148.35	11,969,653.14	3,815,749.54
二、职工福利费		914,020.89	914,020.89	-
三、社会保险费		245,066.62	245,066.62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45,066.62	245,066.62	-
2. 工伤保险费				-
3. 生育保险费				-
四、住房公积金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短期带薪缺勤				
八、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九、其他短期薪酬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4,564,254.33	12,380,235.86	13,128,740.65	3,815,749.54

2、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应缴	本期缴付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1,180,978.99	1,180,978.99	
二、失业保险费		7,315.10	7,315.10	
合计		1,188,294.09	1,188,294.09	

（十五）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所得税	983,135.71	1,221,193.64
增值税	45,962.37	992,480.98
城建税	382,919.17	503,350.87
教育费附加	229,751.51	288,885.77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3,167.67	214,464.92
个人所得税	34,386.41	30,793.96
防洪基金	114,483.09	114,483.09
房产税	300,612.23	300,612.23
土地使用税	62,658.63	62,588.63
印花税	35,000.00	35,000.00
合计	2,342,076.79	3,763,854.09

（十六）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74,649.16	77,949.16
往来款及其他	2,420,134.72	2,306,190.07
合计	2,494,783.88	2,384,139.23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六（三）

3、本账户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发生时间
殷庭国	拆借	1,024,963.67	1年以上
唐陆和	拆借	1,100,000.67	1年以上
合计		2,124,964.34	

备注：主要系公司向其拆借款项缓解资金紧张压力

（十七）递延收益

1、分类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24,497.58	-	97,500.00	2,326,997.58	技术改造
合计	2,424,497.58	-	97,500.00	2,326,997.58	

2、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昌市金属工艺铸件工业设计服务平台建设	1,674,497.58		72,500.00		1,601,997.58	与资产相关
开发金属工艺品技术改造项目	750,000.00		25,000.00		7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424,497.58		97,500.00		2,326,997.58	

(十八) 股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陈镇波	12,554,000.00	53.42			12,554,000.00	53.42
黎红园	1,003,000.00	4.27			1,003,000.00	4.27
连恺	356,000.00	1.52			356,000.00	1.52
熊建兵	363,000.00	1.54			363,000.00	1.54
魏运水	817,000.00	3.48			817,000.00	3.48
邹建明	712,000.00	3.03			712,000.00	3.03
万文华	408,000.00	1.74			408,000.00	1.74
高飞	363,000.00	1.54			363,000.00	1.54
许智	398,000.00	1.69			398,000.00	1.69
付利学	363,000.00	1.54			363,000.00	1.54
南昌建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24,000.00	14.15			3,324,000.00	14.15
共青城丰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03,000.00	8.95			2,103,000.00	8.95
共青城红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6,000.00	3.13			736,000.00	3.13
合计	23,500,000.00	100.00			23,500,000.00	100.00

(十九)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1,789,050.41			31,789,050.41

合计	31,789,050.41			31,789,050.41
----	---------------	--	--	---------------

（二十）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96,319.02	493,028.79		2,989,347.81
合计	2,496,319.02	493,028.79		2,989,347.81

（二十一）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7,704,148.94	4,738,927.78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7,704,148.94	4,738,927.7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30,287.91	16,494,690.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93,028.79	1,649,469.0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80,000.00
其他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141,408.06	17,704,148.94

（二十二）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按照类别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一、营业收入		
1、主营业务收入	90,401,467.78	109,023,431.56
2、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90,401,467.78	109,023,431.56
二、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	68,913,200.99	90,139,207.64
2、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68,913,200.99	90,139,207.64

2、营业收入、成本、毛利按业务内容列示：（按品种分类）

项目	本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毛利

一、主营业务			
景观雕塑类	85,989,892.67	65,825,218.68	20,164,673.99
宗教用品	4,411,575.11	3,087,982.31	1,323,592.80
其他			
小计			
二、其他业务			
房租收入			
小计			
合计	90,401,467.78	68,913,200.99	21,488,266.79
项目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毛利
一、主营业务			
景观雕塑类	19,534,997.16	12,101,190.78	7,433,806.38
宗教用品	89,327,045.57	77,911,502.14	11,415,543.43
其他	161,388.83	126,514.72	34,874.11
小计	109,023,431.56	90,139,207.64	18,884,223.92
二、其他业务			
原材料			
房租收入			
小计			
合计	109,023,431.56	90,139,207.64	18,884,223.92

3、本公司本期前五名客户收入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Larsen&Toubro Limited	74,353,346.31	82.25
江西奕东园环境艺林工程有限公司	5,172,413.79	5.72
惠州阳光新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64,102.56	2.84
江西中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36,752.14	2.36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444,396.54	1.60
合计	85,671,011.34	94.77

(二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1,013.61	169,936.28
教育费附加	270,608.17	101,961.77
地方教育附加	180,405.44	67,974.51
房产税	189,430.14	204,227.92
土地使用税	155,350.80	155,350.80

车船使用税	7,766.40	3,198.40
合计	1,254,574.56	702,649.68

（二十四）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差旅费	508,234.56	203,660.25
业务费	113,011.60	46,649.80
运杂费	1,064,968.52	838,407.58
信息宣传费	6,152.00	30,585.77
其它	62,078.63	7,095.00
合计	1,754,445.31	1,126,398.40

（二十五）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职工薪酬	4,338,885.03	4,172,006.19
折旧费	572,449.83	580,483.21
修理费	277,842.30	169,603.02
保险费	284,470.11	343,244.05
残保金	200,000.00	268,643.74
办公费	68,157.95	118,763.97
其他	86,569.50	134,715.57
社保	1,180,978.99	1,258,701.06
医保	245,066.62	122,422.22
顾问费	115,056.60	226,415.09
交通费	16,028.00	1,190.00
电话费	25,870.50	50,412.43
无形资产摊销	34,178.76	34,178.76
费用性税金	11,853.72	26,671.08
合计	7,457,407.91	7,507,450.39

（二十六）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直接人工	1,509,043.01	
折旧费用	166,140.26	
燃料动力	57,214.09	

主要材料	284,047.06	
辅料	835,130.43	
其他	27,281.87	
合计	2,878,856.72	

(二十七)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利息支出	1,701,454.10	2,162,819.93
减：利息收入	49,215.30	158,258.09
财政贴息		1,043,368.00
银行手续费	411,134.33	560,014.53
汇兑损益	-5,865.17	-140.78
黄金租借费等		482,787.39
合计	2,057,507.96	2,003,854.98

(二十八)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一、坏账损失	628,675.08	828,418.74
合计	628,675.08	828,418.74

(二十九)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南昌市新建区工业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补助		70,000.00-
递延收益转入	97,500.00	97,500.00
合计	97,500.00	167,500.00-

(三十)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上年同期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毁损损失合 计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税收滞纳金				
行政罚款			50.00	50.00
合计			50.00	50.00

（三十一）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18,312.60	1,932,507.60
递延所得税调整	-94,301.26	-207,104.69
合计	624,011.34	1,725,402.9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8 年度
利润总额	5,554,299.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33,144.8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80.7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加计扣除	-215,914.25
所得税费用	624,011.34

（三十二）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营业外收入		
利息收入	49,215.30	1,117,975.26
往来款	1,725,705.24	5,738,997.80
其他收益		70,000.00
财政贴息		1,043,368.00
保证金		1,119,780.00
合计	1,774,920.54	9,090,121.0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销售费用	1,719,237.13	664,765.75

管理费用	772,675.95	694,826.74
银行手续费	411,134.33	560,014.53
营业外支出		50.00
往来款等	5,219,623.25	12,450,290.74
承兑保证金		2,085,442.45
合计	8,122,670.66	16,455,390.21

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黄金租借		61,943,116.25
合计		61,943,116.25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30,287.91	5,157,498.8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28,675.08	828,418.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28,296.41	3,340,309.27
无形资产摊销	34,178.46	34,178.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5,629.88	270,757.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1,701,454.10	2,645,466.54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94,301.26	-207,104.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1,324,784.20	29,430,445.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5,385,237.41	-5,799,544.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9,581,033.45	-16,725,819.8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4,800.82	18,974,605.0

		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05,505.16	14,269,773.3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86,693.55	63,949,816.0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1,188.39	-49,680,042.66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05,505.16	10,286,693.55
其中: 库存现金	16,128.60	197,528.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989,376.56	10,089,164.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4,005,505.16	10,286,693.55

注: 本期现金流量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与“货币资金”差异, 系扣除了使用受限制的非现金等价物 1,380,000.00 元。

(三十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金额	用途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1,380,000.00	开具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37,697,837.09	贷款抵押物
无形资产	2,328,337.10	贷款抵押物
合计	41,406,174.19	

(三十五)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8,640.89	6.6166	189,505.31
澳元	0.62	5.0928	3.16
欧元	4,330.34	7.6515	33,133.60
港元	2.51	0.8431	2.12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全称	类型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陈镇波	自然人	53.42%	53.42%	陈镇波

2、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共青城丰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91360405MA35F77M2A
共青城红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91360405MA35F7331X
南昌建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91360122MA35F7QK7C
陈欢	关键管理人员	
李小兰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连恺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林丽娃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熊建兵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万文秀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邹建明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邹银凤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高飞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李燕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万文华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黄小妹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付利学	股东	
付保珍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黎红园	股东	
刘美丽	股东南昌建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	

	东	
张继斌	董事	
徐书秀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魏运水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熊会英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方宏莉	董事	
许智	股东、关键管理人员	
朱杰锦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 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公司本期无关联方交易情况。

(三)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陈镇波	164,552.73			164,552.73

注: 上述借款为无息借款。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6 月 3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付利学			69,500.00	695.00
其他应收款	魏际友	23,000.00	2,30.00		
其他应收款	方宏莉	15,540.00	1,243.20	15,540.00	155.40
其他应收款	张继斌	5,000.00	50.00		
其他应收款	许智	3,000.00	240.00	3,000.00	30.00

备注: 上述款项均为备用金

(2)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陈镇波	164,552.73	164,552.73

(六) 关联方担保

1、根据最高额保证合同, 陈镇波、李小兰、陈欢为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借款、承兑商业汇票、开立信用证、出具保函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根据最高额抵押合同, 陈镇波以自有住宅一套(产权证号: 洪房权证红谷滩新区字第 1000240163 号) 为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借款、承兑商业汇票、开立信用证

和出具保函提供抵押。

3、根据最高额保证合同，截止报告期末陈镇波、李小兰、陈欢为本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新建支行累计借款余额 7,0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承诺事项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根据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3）洪民二初字第 253 号，本公司因定作合同纠纷一案起诉福建省灵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货款合计 13,630,90.004 元，已支付 6,700,000.00 元，法院判决支付剩余货款 6,930,904.00 元及相关利息。根据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财产调查告知函，由于福建省灵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无财产可供执行，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货款余额及相关利息尚未收到。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披露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它重要事项。

十、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7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5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所得税影响额	14,625.00
合计	82,875.00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2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2	0.21	0.21

(三)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201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4,930,287.91
非经常性损益	B	82,87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4,847,412.9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73,064,342.74
股权激励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1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	
股份支付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3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3	
现金分红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I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6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77,954,662.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times 100$	6.3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1=C/L \times 100$	6.21
期初股份总数	N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O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P	
新增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Q	
报告期缩股数	R	
报告期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T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份数	U	
新增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V	
加权平均股份数	$W=N+O+P \times Q/K-R-S \times$	23,500,000.00

	T/K	
基本每股收益	$X=A/W$	0.2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X1=C/W$	0.21
稀释每股收益	$Z=A/(W+U \times V/K)$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	$Z1= C/(W+U \times V/K)$	0.21

(四)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说明

资产	期末数 (本期数)	期初数 (上期数)	本期增减变动	变动幅度%
货币资金	5,385,505.16	15,766,693.55	-10,381,188.39	-65.84%
变动原因：主要系归还银行贷款所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4,791,406.82	20,076,853.13	24,714,553.69	123.10%
变动原因：主要系印度“帕特尔”项目回款进度慢所致。				
预付款项	2,176,878.53	3,356,959.85	-1,180,081.32	-35.15%
变动原因：主要系与供应商结算所致				
存货	109,821,224.22	121,146,008.42	-11,324,784.2	-9.35%
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印度“帕特尔”项目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所致。				
其他应收款	2,422,489.70	571,724.66	1,850,765.04	323.72%
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承接印度“帕特尔”工程已经到安装阶段，由于公司在印度未设立分支机构，上述个人借款均为该项目安装备用金。对于上述备用金实际使用，公司要求执行严格的内控措施，严控资金使用风险。				
固定资产	66,500,044.89	69,608,341.06	-3,108,296.17	-22.39
变动原因：主要系计提折旧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6,672.20	252,370.94	94,301.26	37.37%
变动原因：因本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以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应增加。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80,000,000.00	-10,000,000.00	-12.5%
变动原因：主要系归还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2,447,463.71	17,414,697.50	-4,967,233.79	-28.52%
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应付票据到期所致，报告期内未继续开展此项业务。				
预收账款	60,241,165.84	47,941,621.25	12,299,544.59	25.66%
变动原因：主要系预收客户上海静安寺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342,076.79	3,763,854.09	-1,421,777.30	-37.78
变动原因：主要系已交上年度企业所得税及地税等税金所致。				
盈余公积	2,989,347.81	2,496,319.02	493,028.79	19.75%
变动原因：主要系按照公司净利润计提 10%的法定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2,141,408.06	17,704,148.94	4,437,259.12	25.06%

未分配利润：主要系因本期利润总额增长，所以未分配利润相应增长。				
营业收入	90,401,467.78	109,023,431.56	-18,621,963.78	-17.08%
变动原因：原因系印度”帕特尔”雕塑按工程进度结算较上年同期确认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68,913,200.99	90,139,207.64	-21,226,006.65	-23.55%
变动原因：原因系印度”帕特尔”雕塑按工程进度结算较上年同期确认成本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1,254,574.56	702,649.68	551,924.88	78.55%
变动原因：主要系增值税相关的附加税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754,445.31	1,126,398.40	628,046.91	55.76%
变动原因：主要系”帕特尔”工程进入安装阶段，公司人员差旅费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878,856.72		0	
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本期大加生产工艺技术研究开发所致。				
管理费用	7,457,407.91	7,507,450.39	-50,042.48	-0.67%
管理费用支出主要是公司职工薪酬及其他办公行政费用。				
财务费用	2,057,507.96	2,003,854.98	53,652.98	2.68%
财务费用支出主要是贷款利息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628,675.08	828,418.74	-199,743.66	-24.11%
变动原因：主要系本期应收坏账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624,011.34	1,725,402.91	-1,101,391.57	-63.83%
变动原因：主要系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税率优惠所致。				

江西桐青金属工艺品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18年8月22日